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 鹏博士

公告编号：临 2022-074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 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终止协议转让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鹏博士”）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鹏运”）通知，欣鹏运与深圳市云益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益晖”）就终止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宜进行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协议转让概述

公司控股股东欣鹏运与云益晖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 170,329,667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10.04%）转让给云益晖。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股份暨控股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7）。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就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份转让协议拟转让的股份未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二、本次协议转让终止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双方尚未办理完成相关股份转让手续，因经营战略调整等客观条件变化，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解除签署的上述《股份转让协议》，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亦互无任何未结权利和义务。

三、本次协议转让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欣鹏运持有公司股份 170,329,6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8%，云益晖持有公司股份 9,303,0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6%。本次协议转让终止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同时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其他说明

本次终止股份协议转让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也不存在因本次协议转让股份终止而违反尚在履行的承诺的情形。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